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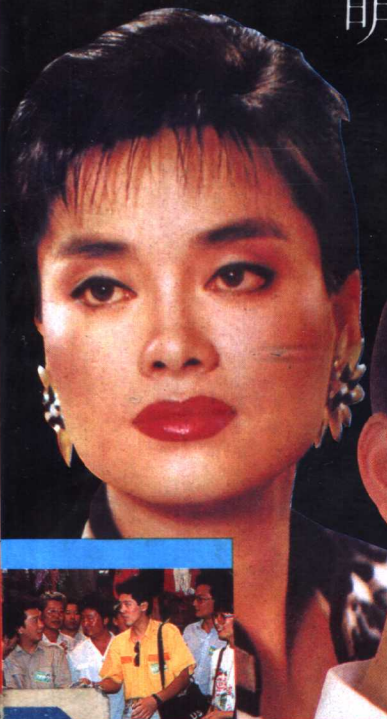
华艺出版社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郁钧剑 著

明星會客廳



明星笔下的明星风采

- 爱瞪眼睛的刘晓庆
- 成方圆千里送大娘
- 台下陈佩斯
- 肝胆相照陈道明



● HUAYI PUBLISHING HOUSE

明星會客廳

明星会客厅

郁钧剑

华艺出版社

(京) 新登字 124 号

书 名 明星会客厅——明星笔下的明星风采

著 者 郑 钧 剑

出 版 华艺出版社

(北京东城区朝内南小街前拐棒胡同 1 号)

邮政编码: 100010

发 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二〇二工厂印刷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145 千字

印 张 6.5

版 次 1993 年 4 月 北京第一版

印 次 1993 年 4 月 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0100 册

书 号 ISBN7-80039-777-7/1·324

定 价 4.90 元

自序

在近四十天的时间里，完成了这部门稿。这四十天里，除了吃饭、睡觉，除了正常的非去不可的演出、排练和录音录像，几乎每天都趴在我的“三乐居”的唯一的一张书桌前，不停地“爬格子”写字。哦，对了，有时候爱女小毛毛非要“霸占”一会儿我的书桌画画，我就得把那块“地盘”拱手相让。这样也使我有一点空闲到户外去走走，散散步，呼吸一下新鲜的空气。刚开始动笔时，楼下的紫藤方露出点点的嫩芽，突然有一天，发现已是花繁叶茂了。前两天，春风春雨的悠然了好一阵子，傍晚放晴时散步去，竟发现那满架的花串都已枯萎，如同时光一样逝去。

我在这部书中分成了两部分，编辑开始来找我谈时，主要是要我写第一部分的内容。我原以为这几万字左右的文章，好写。可一旦当我端坐在桌前了，认真地开始动笔了，才发现光靠我在《北京晚报》上发表的那数十篇《艺海拾趣》的短文，是断然写不成本书的。因此，我想到了能否用第二部分的内容来补充。于是赶紧给编辑打电话商量，他们欣然地接受了我的方案。

第一部分的内容，完全是按在北京晚报上发表的同名散文编排的。不过，每篇文章又都经过了不同程度的充实。说到这里，我想我得深深地感谢一位兄长，他便是北京晚报文化生活部的主任李光。因为如果没有他的鞭策，便不会有这本书的问世。

那是1991年的春天，李光兄对我说：“小郁，我过去曾听你说不少你们同行中的趣事，你又喜欢写写文章，空余时间把那

些趣事写成文章，拿到咱们报上来发表如何？”我说，这是件好事呢，可以呀，说话间就过去了三四个月，一天李兄又给我来了电话：“我们报七月份就改版了，你上次答应写的文章，无论如何得交稿，因为我们开了个《艺海拾趣》的栏目。”我一听有点“傻”了，这随便说说的事儿，如今真要兑现，那还是件挺不容易的事呢。于是我硬着头皮给他们写了四篇，没想到拿去给李光兄一看，他一口气“枪毙”了三篇。

不过，他这一“枪毙”反而使我弄明白了这《艺海拾趣》究竟该怎样写。当我的文章在晚报上不断发表后，引起了很大的反响。有几家出版社都来向我约稿出书，更有全国各地的报刊杂志来约我写这类的文章。于是，当初我那硬着头皮的感觉消失了，由被动变为了主动。变得很愿意写这类的文章了。因为，它不仅仅是一种可以出书的诱惑，而是把我在北京从艺十多年的经历中，把与各位明星的交往作一种描叙，一种总结，成为一份资料，一份对自己或许也是对大家对文艺界都有些用处的资料。

第二部分的内容为《我的故事》。我通过了十二个小的章节，把我 20 多年的整个艺术工作的经历大致写了一下，算是一本“自传”吧。也许有人会说，像我这样的年纪就写自传，恐怕为时过早。这就看您怎样看待这个问题了，如果你把写自传看成是一件很神圣的事情，是一件有“档次”的事情，那么，我现在就写自传，的确是为时过早了些。而如果你只把它当作一种生活流中的必然，那么它只是很轻微的浪花一朵。人活在世界上，就是要做事，写书、写自传也是在做事。如今把这从艺的经历写过去了，也算是做过了一件事，翻过去了人生的一页。

人生苦短。

我在写这本书的时候，力图用一种与大伙聊天的口吻去行文。力图使它成为你茶余饭后的一种乐趣。因为既然我在歌唱中是你们的朋友，亦应当在写作中也成为你们的朋友，在这苦短的人生

中，有你们与我作伴，或者是我与你们作伴，让我们一同前行，用真诚的友谊去创造出一种辉煌。

目 录

第一部分 明星风采

自 序	1
1 台下陈佩斯	3
2 苏小明逗冯巩	7
3 王景愚“戏外戏”	10
4 姜昆巧对乔羽	17
5 岳红姓“飞”	19
6 我所认识的彭丽媛	21
7 马玉涛虚惊一场	25
8 蔡国庆抹眼泪	27
9 爱瞪眼睛的刘晓庆	30
10 李双江的故事	32
11 杨丽萍就是只孔雀	40
12 成方圆千里送大娘	42
13 唐杰忠“喧宾夺主”	45
14 “滑稽美人”宋丹丹	47

15	“藏酒迷”阎维文	49
16	“弄错调”的杭天琪	53
17	李扬也有“失蹄”时	56
18	董文华为人厚道	59
19	程志心细如发	62
20	“贤妻良母”李维康	64
21	张暴默与“消防栓”	66
22	肝胆相照的陈道明	70
23	杨春霞错撕明信片	73
24	风趣幽默的克里木	75
25	“摄影家”牛群	78
26	倪萍的“更正”	81
27	对名字颇有研究的李谷一	84
28	赵丽蓉言而有信	86
29	赵忠祥曾经名赵方	88
30	毛阿敏印象	91
31	“爱军模范”侯耀华	97
32	古月两三事	99
33	来去匆匆的巩俐	101
34	拉过我一把的杨澜	103
35	“乖乖女”许晴	105
36	似曾相识解晓东	107

第二部分 我的故事

引 子.....	113
1 差一点我去演“桂戏”	116
2 托黄婉秋有福	118
3 中央民族歌舞团和蒋大为	121
4 最后拍板调我进总政的是韦国清	128
5 我的出名靠“女士”	134
6 “迷信”这东西说不清	140
7 在总政歌舞团的艰难岁月	145
8 我是“江苏桂林人”	162
9 在我生命历程中的“恋爱乐章”	169
10 成方圆说“你们总政现在大‘火’呢!”	173
11 牛群说：“应当研究‘郁钧剑现象’。”	178
12 车到山前必有路，有路必有郁钧剑	189
后 记.....	197

第一部分

明星风采

1 台下陈佩斯

1990年底，我与佩斯、茂哥（朱时茂）还有李双江、毛阿敏、董文华、傅艺伟等人应陕西省文化厅、陕西省国际文化交流协会等单位联合筹办的《纪念丝绸之路二千一百年》活动的邀请，来到了历史文化古城西安。我第一次到西安演出还是早在1984年末，那时候也是个纪念活动，纪念西安电视台开播一周年。那次佩斯和茂哥也来了，同来的还有马季先生，赵炎先生，王景愚先生；还有郑绪岚、董岱、吴国松等。光阴似箭，如今大家都天各一方了。

六年后的古城，似乎变化不大。我仍下榻在西安人民大厦，这是座年头不短了宾馆。宾馆外面依然是当年的风貌，陈旧但显得古朴。里面呢，却按照现在饭店宾馆的“星级”要求进行了装修，给人一种“旧瓶装新酒”的滋味。

下榻后不久，昔日认识的一位晚报记者送来了一张我与佩斯、茂哥1984年在此地演出时的合影，想当年我们都还不满三十岁呢。照片上的佩斯，居然还有不少的秀发。许多的观众或许一直以为佩斯是为了喜剧效果才剃光头的吧，其实不然，他那时候就已经有了要秃顶的迹象。于是他才干脆一秃到底，去理发店剃了光头。不料歪打正着，这光头竟成了佩斯在观众面前独特的、完美的、令人过目不忘的记号。

1984年在西安，佩斯与茂哥演出的小品叫《考场》，演的是一位农民的子弟听说某个文艺团体来招生了，他也报考，而引出来

的一连串喜剧。茂哥扮演的当然是那正经八百的考官喽，佩斯也就理所应当地扮演了那位滑稽百出的考生。按照节目情节的需要，在这大冷的冬天里，佩斯有一段戏必须光着上身出台。一到这个时候，我都帮他拎着件棉大衣在台侧等着，等他哆嗦着从台上下来了，便赶紧用那棉大衣将他裹住。而场内的观众此刻正依然陶醉在那剧情里，依然哄堂大笑。

这正是一人苦换来万人甜啊！就在这辛酸的感慨里，我们成了朋友。

也许是这种感慨多了，佩斯特别地珍惜人与人之间的真情。前些天在北京他与茂哥请我去丽都饭店参加一个聚会和联欢，我去晚了些，刚坐下，韦唯便对我说：“你进门时，我说郁钧剑来了，佩斯就连忙问，在哪儿呢在哪儿呢？那表情连我都嫉妒了。”我笑了，因为韦唯不知道，这半年多来，佩斯为了一个朋友的困难，东跑西颠的，到处求人，甚至在寒冬腊月里也自己驾着车四处奔波。我记得他到我家是一个北风怒号的雪夜，望着他那一脸的焦急和对朋友的忧虑，我深深地被他那一腔真挚所感动。眼下这位朋友的困难已经解决了，而他在朋友面前却反而只字不提自己。仅仅希望我们这些知情者在一起聚一聚，分享一下他为朋友而“够意思”的喜悦。

佩斯对朋友诚，对朋友真，他自己的内心也是一个诚，一个真。记得那一次我们一同去西安演出时，第一个晚了上由于刚到，便没有安排到剧场走台、排练的任务。大家在吃完“羊肉泡馍”回人民大厦的路上，突然看见一家电影院正在放映台湾片《妈妈再爱我一次》。在毛阿敏的提议下，大家都同意去看一场这部传言很多的影片。大家都听说过这部电影很能催人泪下，不少的电影院为此还设了出售擦眼泪用的卫生巾和小手绢的专柜。于是，在临进电影院前，大家都商定好了，千万别让剧情给“骗”哭了。佩斯还拍着胸脯说：“咱不会受这个‘骗’！咱自己也是拍电影的，还

不知道这电影是咋回事？”

然而随着剧情的发展，电影院里的唏嘘声此起彼伏，由弱渐强，而那确实催人泪下的充满人情味的剧情，使我这个做好了一切准备，准备不掉眼泪的“事前诸葛亮”也不能自主。可是，每当我正要受周围的感染，忍不住也要唏嘘时，总发现有一个音色明亮而高亢的抽泣声，会比我提前半拍地在我身边肆无忌惮地响起。这响声又必定会迫使我中断“哀”思。回头一看，尽管在黑暗中根本看不清脸，但那发光的记号告诉我，这响声发自佩斯。

生活中的佩斯并不是他在舞台上的那样敏捷风趣，而是充满书卷味的，有文章说，他甚至在生人面前还显得有些腼腆，不善言辞。他酷爱读书，酷爱字画，尤其是中华民族的民间民俗文化。佩斯自己也爱写字。如果你请他题词，他最爱题的是：“二亩地一头牛，老婆孩子热炕头”。而所书的字体是经过他个性化了的“篆书”。每当他写这“篆书”的时候，如果我在旁边都会对他“美言”一番，而他又总是不吃“恭维”，一再谦虚：“我没练过，从来没练过”。其实没练过是绝不可能的，你想那些七拐八拐的篆书笔画，如果没下点真功夫，就是记也记不住啊。

说佩斯在生人面前稍显腼腆吧，可我也见过他“胆大”的一次。那是大约在1986年间，中国画研究院举办了一次国际水墨画大展，中外国画大师、名流济济一堂。大展的筹备委员会刘勃舒先生，邓林大姐，龙瑞大兄等托我在闭幕发奖那天，帮他们邀请一些文艺界的名流去祝贺祝贺，并表演一两个小节目。我打电话给佩斯和茂哥，他俩一口答应，欣然前来。那天坐在主席台上的国画大师有许多，诸如吴作人，李可染，叶浅予等等，四周还散着大画家张仃、郁风、崔子范、何海霞等等。正当刘勃舒先生宣布获奖名单的时候，只见一道亮光一闪，光头的佩斯毫无顾忌的手拿一张空白扇面，另一只手捧着墨盒毛笔直奔主席台前，一一请各位大师名流为其签字。各位大师名流一看是他，也就不顾大

会“禁令”，不顾会场秩序，纷纷在佩斯的扇面上留下了墨宝。这也算是佩斯的“胆大心细”吧。

我们在西安演出的这一回，晚上演出，白天休息。佩斯便说：“钩剑，到了文化古城，怎么样，白天安排安排？”他这个提议正合我意，于是我俩便又四处东奔西跑起来。第一天跑到郊区的一个中年篆刻家的家里，欣赏那人的篆刻大作，并一人“讨”得一方汉砖。第二天，去逛书店、买书，还拜访了书法家刘自棣。第三天，也是最后一天，我俩又一起来到西安画院刘文西院长的府上，拜访刘院长，并向他“求画”。刘院长倒也大方，画完一幅荷花，又画了一幅寿桃。受刘院长的大方感染，我也大方起来，说：“佩斯兄您先挑吧。”佩斯却毫不客气，一点也不犹豫地将那幅荷花卷了起来。

西安的三天，佩斯是这样安排的，由此不难看出，佩斯在台下的生活也是多姿多彩的。文化的积淀，无疑丰富了佩斯的艺术功底，因此，才使他的艺术形象经久不衰，年复一年地受到观众的青睐。

佩斯就是这样，当你一旦走进了他的氛围，就会深深地感到，他与在舞台上截然相反，他有一颗水晶般的善良的心。

2 苏小明逗冯巩

前些时候，苏小明从法国回京探亲，和她新婚的法国丈夫一道来找我玩。眨眨眼五年多没再相见，可是小明依然如故，手脚不停嘴不停的，精力充沛极了。她的那位新婚的丈夫英俊得很，1米78左右的个子，高高的鼻梁，挺挺的下巴，一副运动员似的体魄。我问那法国新郎，你是怎样看上苏小明的？是不是看上了小明的“对眼”（小明的眼睛稍稍有点过于‘集中’，不注意是完全看不出来的）。我的提问一出口，小明就哈哈大笑起来，他的丈夫就赶紧用法语问小明，郁先生说什么了？小明边笑边用法语翻译给他丈夫听，只见他丈夫也一阵笑后叽哩咕嘟她又与小明说了一通，然后小明再告诉我：“他说你说得很对，我正是看上了她的这双具有这种中国特点的眼睛——对眼。”我说：“您别瞎扯，小明这对眼可不能代表中国特点，在中国，她也是‘稀有品种’呢。”

那天我还问过小明：“听说你在法国首都巴黎开了家日杂店？你真的会做生意？”她说：“咳！甭提啦，那都是好几年前的事啦。那阵子我们几个留学生合伙盘了家小店卖提包，一人一天轮着卖货。你是知道我这人的，哪里能坐得住？轮到我卖货的时候，我总是觉得时间过得特别慢，一天就好像一年似的。后来学习也比较紧张，我便把课本带到店里，边看书边卖提包。慢慢地我发现，在我看书的时候，总有些中东人在店里转来转去又不买包，等到了晚上一盘点，准会少几个。后来想想，我们几个都不是做生意的料，就把店又给卖了。”说着说着，她又拿出了在巴黎音乐学院

上课时的录音给我听，还挺像模像样的练着西洋歌剧的咏叹调，全然没有一丝当年的《军港之夜》的痕迹了。

小明为人直爽热情，爱开玩笑在文艺界是出了名的。她最擅长的是冒充总机的服务员要你等长途电话。比如说大家一起到某城市演出，下榻宾馆后，各自到分配的房间住下，要不了多久，苏小明冒充总机值班员的电话保证会随后而来。我亲眼看见过她坐在宾馆的地毯上，一手握着话筒，捏着嗓子与别人说话，另一只手不时地扳动着床头柜上的那许多壁灯、顶灯、电视、收音的按钮，“噼里啪啦”的，以制造出总机在接线的响声假象。这样一来，对方则完全被她迷惑住了。据说有一次她在下部队时，冒充总机给住在她隔壁的一位带队的领导打电话，然后假装说：“这是您爱人来的电话，北京线路不好，您能否让我在中间为您转达？”然后又假装拼命地喊：“喂喂，北京，北京，线路不好，请您大声点！”而这边的领导一听爱人有话要交待，便赶紧说：“你就转达吧。”只听得小明在电话里：“什么？让他给您带二双新皮鞋回家？要买牛皮的？”……如此这般，这位领导当然不会再有怀疑，于是那几天总在街上转着，为老婆买皮鞋，最不可思议的是，苏小明自己说完了后却把这事给忘了。等那领导千里迢迢地将皮鞋带回了北京，才知道这其中的奥秘。好在这皮鞋还真能穿，不至于浪费。

在小明所有用电话开玩笑的事例中，数她逗冯巩那次最为“精采”。那是冯巩和刘伟刚调到中国广播艺术团说唱团搭档说相声时，我们一起到南京演出。那次我们一起住在当时在南京已算是相当不错的丁山饭店。一天中午，郑绪岚笑得捧着肚子对我说，刚才她看见小明给冯巩打电话了，当拨通了仅在隔壁的冯巩电话后，小明便捏着鼻子说：“喂，请问是某某房间吗？我们是南京大学的学生呀，我们昨晚看了你们的相声，激动得一夜没睡觉。我们从心里崇拜你们这两位相声新秀呀，现在我们在宾馆大厅，想见见你们可以吗？”电话里的冯巩一听高兴极了，连声说：“可以